

南平市财政局 文件 南平市民政局

南财社指〔2024〕15号

南平市财政局 南平市民政局 关于下达2023年度居家养老服务经费的通知

延平区财政局、民政局：

为做好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工作，现根据你区2023年度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开展情况，下达你区2023年度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经费29.25万元。请将该款项列入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2296002项“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科目，并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请对照2024年绩效目标（详见附件），做好预算绩效跟踪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南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3月22日印发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居家养老服务经费（2023年度）							
主管单位		南平市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概况		延平区民政局							
项目概述		根据《南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城乡社区居家养老专业化实施意见》，延平区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政府购买六类对象按每人每月不低于20元标准购买服务。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南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城乡社区居家养老专业化服务的实施意见》（南政办〔2016〕130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快推进城乡社区居家养老专业化服务工作，引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补齐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短板”。							
项目实施期目标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快推进城乡社区居家养老专业化服务工作，满足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需求。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29.25							
		其中：财政拨款							
		29.25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内涵解释	指标计算公式或方法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人数	社区居家养老政府购买服务人数	统计法	正向	≥	5000	人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覆盖率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街道全覆盖	服务街道数/实际街道数	正向	=	100	%
		时效指标	居家养老服务及时率	居家养老服务及时性	统计法	正向	=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补助标准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每人每月不少于20元	统计法	正向	≥	20	元/人.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老年人生活质量	通过提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提升老年人生活质量	统计法	正向	=	100	%
			老年人投诉率	考察老年人对服务的满意度	投诉人数/保障对象总数	反向	≤	5	%